

#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潇湘口腔门诊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10155950843050217D152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姚红艳
		身份证号	
医疗机构地址	邵阳市双清区宝庆东路 345 号一楼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
诊疗科目	口腔科		
床位数	0 张	接诊时间	早上 8: 00-下午 18: 00
		联系电话	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网络	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
审查结论	<p>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邵卫健医广受字(2023)061 号</p>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壹年 (自 2023 年 7 月 12 日起, 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湘.邵医广【2023】第 0712-061 号	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  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2023 年 7 月 12 日



申请受理号:邵卫健医广受字(2023)061号

###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2023年7月12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潇湘口腔门诊		
	地址	邵阳市双清区宝庆东路345号一楼		
	机构类别	私人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10155950843050217D15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姚红艳	联系电话	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网络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湘·邵医广(\*\*\*\*)第\*\*\*\*-\*\*\*\*号



# 潇湘口腔门诊

## 口腔科

电话: 515 9867

地址: 邵阳市双清区宝庆东路345号一楼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  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  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, 位置: 广告里面右上角; 格式为:  
湘·邵医广(\*\*\*\*)第\*\*\*\*-\*\*\*\*号。  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一式二份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一式二